

证券代码：300028

证券简称：金亚科技

公告编号：2016-021

## 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合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重大合同概况

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亚科技”）与成都鼎兴量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兴量子”，作为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代表其管理的契约型基金）及成都赤月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月科技”，目前已向工商行政管理局递交公司名称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公司名称为“成都天象互动数字娱乐有限公司”），在2015年12月16日签署《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鼎兴量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成都赤月科技有限公司10%股权之转让协议书》（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书”）（详见公告编号：2015-154）。

1、上述股权转让协议书于2015年12月31日通过金亚科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见公告编号：2015-167）。鼎兴量子已于2015年12月31日支付股权转让款的51%（人民币1.53亿元），赤月科技已于2016年1月1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鼎兴量子应于2016年1月31日前（含当日）完成第二笔股权转让款项49%（人民币1.47亿元）的全部支付。但由于遇到的客观原因，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鼎兴量子已支付第二笔股权转让款1.47亿元中的1600万元，尚有人民币1.31亿元未支付。

3、本着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及时向鼎兴量子了解具体情况并催收款项。于近日收到鼎兴量子《关于延期支付股权转让款的情况说明》，经公司董事会审慎认真的审议，基于双方诚信负责、互助互谅，切实保护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与鼎兴量子就尾款支付事项进行友好协商，并及时签署《补充协议》。

## 二、延期支付股权转让款的原因

因各方遇到的客观原因，同时前后两次付款时间间隔较短，加之春节假期等因素影响，双方友好协商同意将股权转让款支付完毕时间由 2016 年 1 月 31 日延长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前。

## 三、股权转让款交付时间的延长及付款安排

金亚科技同意剩余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1.47 亿元的支付完成时间延长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前（含当日）。鼎兴量子应本着负责和诚信的态度，在上述期限内一次或分批完成剩余股权转让款的支付。双方就相关约定拟签署《补充协议》作为《股权转让协议》的有效补充文件。

## 四、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补充协议》的签署主要为变更交付时间，既有合同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因此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任何影响。

## 五、其他说明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鼎兴量子致金亚科技的《关于延期支付股权转让款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七日